

日期：2016年12月9日

海通MPF退休金（「本計劃」）

致參與僱主及成員的

預設投資策略實施前通知書¹

注意：本文件乃屬重要文件，務請即時細閱。閣下如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信託人」）及海通國際投資經理有限公司（「投資經理」）均對本文件所載資料承擔責任。

預設投資策略實施前通知書（「通知書」）僅包含摘要，成員應參閱基金說明書之第一份補篇及基金說明書以獲取更詳盡的資料。參與僱主及成員可於2016年12月9日之後透過投資經理的互動式網站<http://www.htisec.com/asm>瀏覽本計劃最新的基金說明書（連同第一份補篇），或透過致電海通強積金僱主熱線：(852) 3663 7288或（對於成員）海通MPF 24小時自助資訊通：(852) 2500 1600，免費索取基金說明書（經修訂）的副本。

預設投資策略實施可能不適合閣下。閣下在作出任何投資選擇前，應先考慮自身的風險承受水平及財務狀況。

除本「通知書」另有界定者外，本「通知書」所使用的所有有特定涵義之詞彙與基金說明書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致各參與僱主及成員：

本「通知書」旨在知會閣下有關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重要更改將於2017年4月1日生效（「生效日期」）。由生效日期起，「預設投資策略」將會取代現有預設安排而成為本計劃的預設投資安排。

由於強積金法例及本計劃所作的更改可能會影響閣下的累算權益和未來供款的投資，閣下務須細閱本「通知書」。

1. 甚麼是「預設投資策略」？

- 「預設投資策略」是一項根據強積金計劃條例規定的預設投資安排。對於並沒有為其強積金戶口作出基金選擇的成員，其未來供款以及轉移自另一項強積金MPF計劃的累算權益（統稱為「未來投資」）及其累算權益將會按照預設投資策略來作出投資。預設投資策略本身亦可作為成員的一項投資選擇。
- 「預設投資策略」並非一項基金——而是一項運用兩項成分基金，即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 65 歲後基金，統稱「預設投資策略基金」) 的策略；隨著成員步向

¹敬請留意，本「通知書」內凡提及「閣下」或「閣下的」之處，可視有關上下文所需而指參與僱主或成員。

退休年齡而逐步自動降低成員的風險。「預設投資策略」基金將以全球分散方式作投資，並投資於不同資產（例如股票、債券、貨幣市場工具等）。關於「預設投資策略基金」投資政策和目標說明請參見附錄一。「預設投資策略基金」受制於法例施加的費用及開支上限。

2. 「預設投資策略」對閣下有何影響？

- 若閣下在本計劃下的帳戶乃在生效日期之前設立（「既有帳戶」），視乎閣下之前是有否作出任何基金選擇，「預設投資策略」或會以不同方式對閣下構成影響。
 - 若閣下已就既有帳戶的累算權益和「未來投資」作出授權，或閣下於生效日期前已年屆 60 歲或以上，則閣下不會因實施「預設投資策略」而受到影響。
 - 若閣下於生效日期在既有帳戶的全部累算權益已投資於現有預設安排（目前有關供款大約一半投資於海通強積金保守基金，而另一半將會均分於本計劃的其他成分基金），且並沒有為既有帳戶作出授權，閣下將於 2017 年 9 月底或之前另獲發通知（即「預設投資策略重新投資通知書」）。「預設投資策略重新投資通知書」將說明若閣下未有在特定時限內回覆以作出投資選擇，則閣下在現有預設安排的累算權益將會被全數贖回並按照「預設投資策略」作出重新投資。因此，若閣下接獲「預設投資策略重新投資通知書」，務請特別留意內容並作出適當安排。閣下務請留意，現有預設安排的風險可能有別於預設投資策略，閣下或會因為累算權益重新投資於「預設投資策略」而須承擔市場風險。
 - 有機會會出現特殊情況。若在既有帳戶的累算權益乃轉移自本計劃的另一個帳戶（例如倘若終止受僱，而閣下供款帳戶內的累算權益被轉移至本計劃內的個人帳戶），則閣下於既有帳戶內的累算權益將會按照緊接轉移前的相同方式作出投資，惟除非另有指示，閣下的「未來投資」或會在預設投資策略實施後投資於「預設投資策略」。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對在預設投資策略實施當時或之後設立的新帳戶或既有帳戶的影響」一節。

3. 閣下是否需要採取任何行動？

- 除上述外，在其他情況下閣下的累算權益或未來供款或會因為「預設投資策略」的實施而受到影響。閣下如對所蒙受的影響及所需採取的行動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海通 MPF 24 小時自助資訊通：(852) 2500 1600 或海通強積金僱主熱線：(852) 3663 7288 或瀏覽 <http://www.htisec.com/asm>²以獲取更多資料。
- 閣下若於生效日期後收到「預設投資策略重新投資通知書」，務請特別留意其內容，並作出適當安排。

²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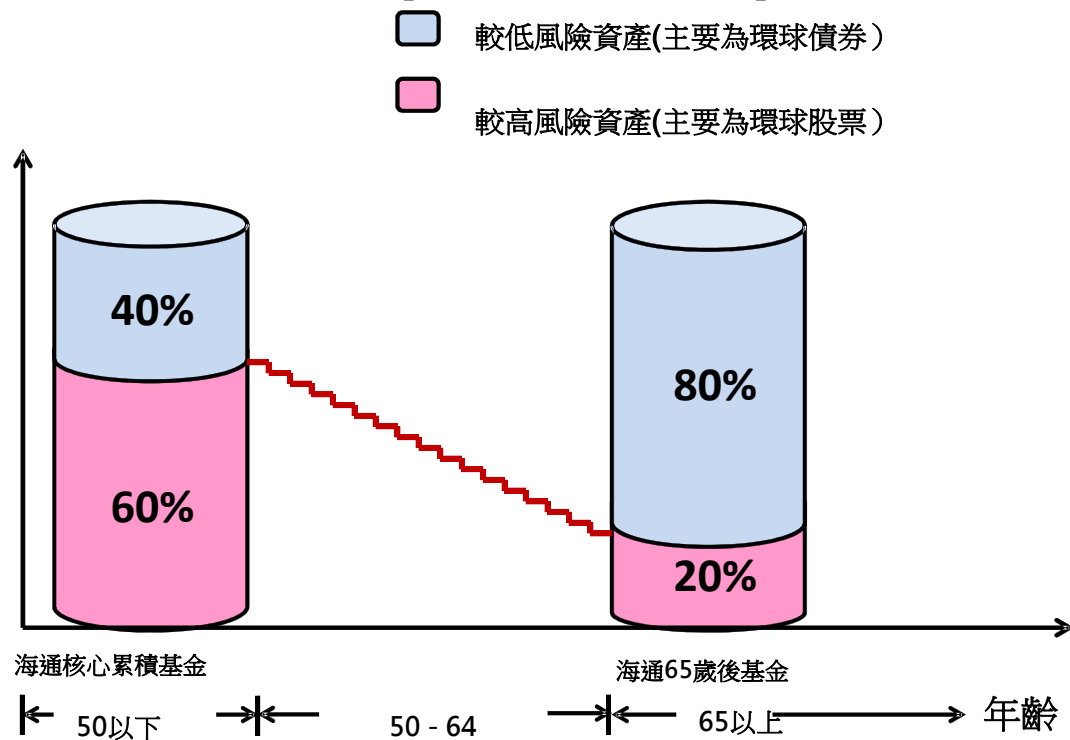
A. 甚麼是預設投資策略？

「預設投資策略」是一項預先制訂的投資安排，主要為沒有興趣或不打算作出基金選擇的計劃成員而設計，而對於認為適合自身情況的成員來說，「預設投資策略」本身亦可作為一項投資選擇。成員如沒有作出投資選擇，其「未來投資」將會按照預設投資策略來作出投資。法例規定每個強積金計劃均須提供「預設投資策略」，所有強積金計劃下的「預設投資策略」設計都大致相同。

(a) 目標與策略

「預設投資策略」透過於不同年齡按照預定配置百分比來投資於兩項成分基金，即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旨在平衡風險與回報的長期影響。海通核心累積基金會將約6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較高風險資產（較高風險資產一般指股票或類似投資）及約4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較低風險資產（較低風險資產一般指債券或類似投資），而海通65歲後基金會將約2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較高風險資產及約8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較低風險資產。「預設投資策略基金」均採納環球分散的投資原則，並運用不同類別的資產，包括環球股票、固定收益、貨幣市場工具和現金，以及強積金法例容許的其他類別資產。

圖 1：按照「預設投資策略」下預「設投資策略基金」的資產配置



注意：投資組合在任一個特定時間於較高風險資產／較低風險資產的確實比例有可能因為市場波動而偏離目標分配軌道。

(b) 每年降低風險

透過預設投資策略投資的累算權益將以因應成員年齡來調整風險的方式投資。預設投資策略將會隨著成員年齡增長而**自動**減少投資於較高風險資產，並相應增加投資於較低風險資產，藉此管理投資風險。策略乃透過隨著時間逐步減持海通核心累積基金及增持海通65歲後基金，以達致降低風險的目標。50歲前的資產配置會維持不變，之後穩步降低，直至64歲為止，之後便維持穩定。

總括而言，根據「預設投資策略」：

- (1) 當成員未滿50歲，所有累算權益及「未來投資」將會投資於海通核心累積基金。
- (2) 當成員年齡介乎50至64歲，所有累算權益及「未來投資」將會按照以下圖2的預設投資策略降低風險列表中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之間的配置百分比進行投資。現有累算權益和「未來投資」將會自動按上文所述執行降低風險安排。
- (3) 當成員年屆64歲，所有累算權益和「未來投資」將會投資於海通65歲後基金。

圖 2：預設投資策略降低風險列表

年齡	海通核心累積基金	海通65歲後基金
50以下	100%	0.0%
50	93.3%	6.7%
51	86.7%	13.3%
52	80.0%	20.0%
53	73.3%	26.7%
54	66.7%	33.3%
55	60.0%	40.0%
56	53.3%	46.7%
57	46.7%	53.3%
58	40.0%	60.0%
59	33.3%	66.7%
60	26.7%	73.3%
61	20.0%	80.0%
62	13.3%	86.7%
63	6.7%	93.3%
64及以上	0.0%	100.0%

附註：上表列明在每年降低風險一刻時所採用於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之間的配置，一年當中預設投資策略組合內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的比例或會因為市場波動而有所不同。

(c) 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的費用及實付開支

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於一天內就服務而支付的款項總額不得超過每日收費率上限（即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各自的資產淨值年率0.75%除以該年度日數）。此項服務付款總額包括但不限於就計劃及「預設投資策略基金」的基礎投資基金的信託人、管理人、投資經理、保管人、保薦人及／或發起人及各方任何獲授權代表所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付的費用，而該等費用乃按各「預設投資策略基金」及其基礎投資基金的資產淨值的某一百分比計算，惟並不包括由各「預設投資策略基金」及其基礎投資基金引起的任何實付開支。

就信託人履行提供與「預設投資策略基金」有關的服務的職責而招致的經常性實付開支，並據此向該等基金、或投資於該等基金的計劃成員所收取或施加的所有付款的全年總額，不得超過每「項預設投資策略基金」的資產淨值的0.2%。就此而言，實付開支包括，例如年度核數費用、經常性活動所產生的印刷或郵寄開支（例如發出周年權益報表），經常性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基金保管費（該等費用通常並非按資產淨值的某一百分比計算的、經常性投資於「預設投資策略基金」所招致的交易費（包括，例如購入基礎投資基金的費用），及「預設投資策略基金」的年度法定收費（例如補償基金徵費，如適用）。就非經常性的實付開支而言，仍可以向各「預設投資策略基金」收取或施加付款，此款項並不受上述的法定上限所限制。

有關成分基金和基礎基金支付的新適用費用和收費，請參閱基金說明書「費用及支出」一節的「(C) 成分基金費用、開支及收費」收費表及「(D) 基礎基金費用、開支及收費」收費表。

(d) 有關預設投資策略的主要風險

成員應注意，如下文所載，有關預設投資策略的策略設計中的多項特徵影響與預設投資策略有關的風險類型。

- 有關策略的限制

- 年齡是根據預設投資策略釐定資產配置的唯一因素

如「MPF預設投資策略下的投資」分節所進一步詳述，成員應注意，預設投資策略採用預先釐定的資產配置並只根據成員的年齡自動調整資產配置。預設投資策略不考慮如市場及經濟狀況等年齡以外的因素，亦不考慮成員的個人情況，包括投資目標、財務需要、風險承受力或可能的退休日期。希望其MPF投資組合反映其自身個人情況的成員，可自行從本計劃所提供的範圍中選擇基金。

- *預設資產配置*

成員應注意，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須始終遵循於風險較高資產及風險較低資產之間的規定配置，而風險承受力水平不超過 $+/- 5\%$ 。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的風險較高資產及風險較低資產之間的規定投資，將限制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的投資經理調整資產配置以應對突發市場波動的能力；例如，透過採取較具防守性的資產配置方法（即尋求降低較高風險資產投資的方法）或選擇採取較具進取性的資產配置方法（即尋求增加較高風險資產投資的方法），即使投資經理基於特定理由認為該方法適宜亦然。

- *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之間每年降低風險的措施*

成員應注意，就各成員而言，降低風險措施一般於成員的出生日期進行，而不論現行的市況如何。儘管降低風險程序旨在透過降低較高風險資產的投資控制投資風險，但亦可能會導致預設投資策略無法完全捕捉風險股市在降低風險程序期間的升幅，因此會在相同市況下跑輸沒有採取降低風險程序的基金。降低風險程序可能在導致成員降低對某跑贏大市的資產類別的投資及增加對某跑輸大市的資產類別的投資時完成。資產配置於15年期間內逐漸轉變。成員應注意，降低風險措施會自動進行，而不論成員是否希望採取可捕捉市場上升或避免市場下跌的策略。此外，降低風險程序並不能讓成員規避「系統風險」，如將在同一時間影響大部分資產類別價格的大範圍衰退及其他經濟危機。

- *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各自的潛在調整比重*

為維持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各自的較高風險資產與較低風險資產之間的規定配置，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各自的投資或須進行持續的調整。例如，當較高風險資產表現差強人意時，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的資產配置或會超出各自的規定限制。在此情況下，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將須平倉部分表現較佳的較低風險資產，以進一步投資較高風險資產，即使投資經理認為較高風險資產或會繼續表現不振亦然。

- *額外的交易成本*

由於(a)在維持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各自規定配置的過程中，可能對較高風險資產及較低風險資產進行重新調整；及(b)根據降低風險程序對成員的累算權益進行年度重新配置，預設投資策略產生的交易成本或會高於配置較為靜態的基金／策略。

- **與預設投資策略有關的一般投資風險**

雖然預設投資策略是一項法定安排，但不保證資本償還及正面的投資回報（特別是對於在退休前僅有較短投資期限的成員而言）。預設投資策略的兩項指定成分

基金為投資於股票及債券組合的組合資產基金。成員應注意，投資於此等成分基金的預設投資策略承受適用於組合資產基金的一般投資風險。

- *有關提早提款及轉換的風險*

由於預設投資策略的制定已考慮風險及可能回報之間的長期平衡，並假設於65歲時退休，策略的任何終止（例如，透過提早提取累算權益或轉換為其他基金）均會影響該平衡。

- *對超過64歲在預設投資策略中保留權益的成員之影響*

成員應注意，降低風險程序將在滿64歲後終止。成員應知悉，所有累算權益（包括自另一MPF計劃轉移的累算權益）／持續供款（如有）將投資於海通65歲後基金，而該基金所持有的較高風險資產約佔其資產的20%，可能並不適合所有超過64歲的成員。

(e) 有關「預設投資策略基金」的表現的資料

「預設投資策略基金」的基金表現將刊載於基金便覽，並且至少有一份基金便覽將隨附周年權益報表並寄送交給成員。成員可瀏覽<http://www.htisec.com/asm>或致電海通MPF 24小時自助資訊通：(852) 2500 1600索取資料。成員亦可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網站(www.mpfa.org.hk)取得基金表現資料。

B. 現有的預設安排和「預設投資策略」之總結

茲將現有的預設安排和「預設投資策略」的特徵如下以供參考：

	現有的預設安排	由有降低風險特徵的兩個成分基金組成的「預設投資策略」
名稱	約一半有關供款投資於海通強積金保守基金及另一半則均等地在其他成分基金之間分配（即海通環球分散基金、海通韓國基金、海通亞太(香港以外)基金及海通香港特區基金）	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 65 歲後基金
基金類別	股票及貨幣市場	混合資產
降低風險特徵	沒有	有
成分基金及核准匯集投資基	成分基金（包括 A 類及 T 類）的現有管理費在以下範圍內變動：	每年為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 65 歲後基金各自資產淨值的 0.745%除以該年的天數

金的總管理費用	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管理費率*	各成分基金資產淨值的 0.35% - 0.55%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後的管理費率	各成分基金資產淨值的 0.75% - 1.35%	
	<p>*投資經理豁免所有其投資管理費的期間。有關豁免安排僅屬短暫性質。2017 年 1 月 1 日起，投資經理將恢復足額收取相關投資管理費。</p> <p>現有預設安排的管理費亦將在上述範圍內變動，因為 50%投資於海通強積金保守基金，而其餘 50%則分開投資於其他成分基金。</p>		
每日收費上限	沒有		有
風險	中 ³	由於 50%投資於海通強積金保守基金及其餘 50%分開投資於其他成分基金，所作投資均等地覆蓋風險水平由低至高的資產。因此，投資經理認為整體風險屬中等。	海通核心累積基金：投資經理認為風險屬中等。 ⁴ 海通 65 歲後基金：投資經理認為風險屬低。 ⁵
保證特徵	沒有		沒有

有關現有的預設安排和「預設投資策略」的主要特徵之詳細資料，請參閱基金說明書（或聯絡信託人）。

C. 對在預設投資策略實施當時或之後設立的新帳戶或既有帳戶的影響

(a) 對生效日期當日或之後設立的帳戶的影響

³乃以基金說明書所載各成分基金的相關風險水準（即：海通強積金保守基金－低；海通環球分散基金－中；海通韓國基金－高；海通亞太(香港以外)基金－中；及海通香港特區基金－高）為基礎。

⁴這是因為投資在股票及債券投資之間取得理想的平衡，並在全球進行。

⁵這是因為大部分投資須為投資級別的環球政府債券，該等債券被視為在環球金融市場中較為安全。

成員於生效日期當日或之後加入本計劃或在本計劃內設立新帳戶時，都會有機會為其「未來投資」作出授權。若成員在要求加入本計劃或在本計劃內設立新帳戶時未有或不希望向信託人提交授權，信託人會將成員的任何「未來投資」投資於預設投資策略。

(b) 對生效日期之前設立的帳戶的影響

既有帳戶須遵從特別規則，這些規則只適用於生效日期當天未滿或年屆60歲的成員。

(1) 就成員的既有帳戶(內含的所有累算權益均投資於現有預設安排，惟並無就所有累算權益作出投資指示)(稱為「預設投資安排帳戶」)而言：

在決定是否將在預設投資安排帳戶的累算權益轉移至預設投資策略時，將會適用特別規則及安排。若成員的既有帳戶被視作預設投資賬戶，將會收到一份稱為「預設投資策略重新投資通知書」的通知，說明對成員既有帳戶的影響，並給予成員機會在累算權益投資於預設投資策略之前向信託人作出授權。

有關安排的詳情，成員應參閱「預設投資策略重新投資通知書」。

(2) 就成員的既有帳戶(其部分累算權益乃投資於現有預設安排)而言：

如成員的既有帳戶只有部分累算權益投資於現有預設安排，除非信託人已收到任何授權，否則成員將會按照緊接生效日期(即2017年4月1日)前的相同方式作出投資。「未來投資」將會按與緊接預設投資策略開始日期(即2017年4月1日)之前所投資的相同方式作出投資。

D. 適用於透過「預設投資策略」所作投資的規則及程序

(a) 基金選擇組合

成員若於2017年4月1日當日或之後加入本計劃或設立新帳戶，可選擇將其「未來投資」投資於：

- 預設投資策略；及／或
- 自行選擇的一項或多項成分基金(包括作為單獨投資的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 65 歲後基金)，並根據選定的相關基金的指定配置百分比投資。

成員務請留意，若其選擇於海通核心累積基金及海通65歲後基金作為單獨投資，該等投資/權益將不會受降低風險程序。若成員的累算權益乃投資於以下任何組合：(i)海通核心累積基金及／或海通65歲後基金作為獨立投資，及(ii)預設投資策略(不論為預設或按成員的授權)，按(i)投資的累算權益將不會受降低風險程序的規限，而按(ii)投資的累算權益將會受降低風險程序的規限。就此，成員必須注意適用於(i)及(ii)所投資的累算權益的不同的持

續行政安排。特別是當作出基金轉換指示時，成員必須註明其指示是與權益的哪個部分 (即(i)還是(ii))有關。

(b) 轉入／轉出預設投資策略

成員可隨時在基金說明書「供款」一節中的標題為「更改投資的指示」小分節的規限下(i) 轉入或轉出「預設投資策略」及(ii)將其未來供款及轉移自另一項強積金計劃的累算權益投資於「預設投資策略」。然而，成員應謹記，「預設投資策略」已被設計為一項長期投資安排。

若成員的轉換指示涉及預設投資策略，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將根據上文及基金說明書「關於海通MPF退休金」一節下「MPF預設投資策略下的投資」分節所載的預設投資策略降低風險表格予以重新調整。

E. 年度降低風險的規則及程序

若成員的出生日期並非交易日或已於成員出生日期處理特定指示（包括但不限於認購、贖回或轉換指示），則投資將遞延至下一個適用交易日進行。若出生日期為2月29日，而該年並非閏年，則投資將遞延至3月1日或下一個適用交易日進行。當在某成員的每年降低風險日期處理一項或以上特定指示（包括但不限於認購、贖回或轉換指示）時，每年降低風險將只會在此等指示完成（如必要）之後發生。

有關認購、贖回及轉換處理各程序的詳情，請參閱基金說明書「供款」和「權益」一節，而有關相關截止時間，請查閱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網站的信託人服務比較平台。降低風險亦會因市場關閉或成分基金單位的暫停買賣或資產淨值的暫停計算而予以遞延處理。成員應知悉，上述降低風險將不適用於成員選擇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65歲後基金作為個人基金選擇（而非預設投資策略一部分）的情況。

總言之，根據預設投資策略：

- 當成員未滿 50 歲時，所有累算權益及未來投資將投資於海通核心累積基金。
- 當成員介乎 50 歲至 64 歲之間，所有累算權益及未來投資將根據上文預設投資策略降低風險表格所示的配置百分比在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與海通 65 歲後基金之間進行投資。有關現有累算權益的降低風險將按上文所述自動進行。
- 當成員滿 64 歲時，所有累算權益及未來投資將投資於海通 65 歲後基金。

如信託人沒有相關成員的完整出生日期：

- 若只知道出生年月，則每年降低風險將使用出生月份的最後一個日曆日或（如該日並非交易日）下一個適用交易日。
- 若只知道出生年份，則每年降低風險將使用當年的最後一個日曆日或（如該日並非交易日）下一個適用交易日。

- 如完全沒有出生日期資料，成員的累算權益將全部投資於海通 65 歲後基金，且不適用任何降低風險。

F. 有關投資指示的規則及程序（即授權）

任何授權如非無效，則可視作有效。無效授權應包括以下任何指示：在處理有關指示時，(i) 未填寫指定表格任何部分或表格未經簽署或（如經簽署）簽名與信託人的記錄不符；(ii) 對指定表格的更改未經會簽；(iii) 指定表格的必填欄目不完整或無效；(iv) 沒有在指定表格上提供投資配置或（如已提供）不足或超過100%或並非1%的倍數；(v) 發出從某成分基金完全轉換至該相同成分基金的指示；及(vi) 發出從預設投資策略全部轉換至預設投資策略的指示。

G. 其他更改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更改乃針對：

- a) 基金說明書作出，以反映因實施預設投資策略而對行政及經營進行的間接更改。閣下請參閱日期為2016年12月的基金說明書之第一份補篇。
- b) 契據作出，以反映因實施預設投資策略而對本計劃進行的更改。成員可參閱契據的第十二份補充契據(其副本可按照以下H節獲得)。

H. 獲取進一步資料的方式

本文件僅說明對本計劃的主要改動。建議閣下參閱日期為2016年12月的基金說明書之第一份補篇及與本計劃有關的契據的第十二份補充契據，以獲取更多有關其他變動的最新資料。

參與僱主及成員可於2016年12月9日之後透過投資經理的互動式網站 <http://www.htisec.com/asm> 瀏覽本計劃最新的基金說明書（連同第一份補篇），或透過致電海通強積金僱主熱線：(852) 3663 7288或（對於成員）海通MPF 24小時自助資訊通：(852) 2500 1600，免費索取基金說明書（經修訂）的副本。

信託契據及任何補充契據或相關獲准集合投資基金的發售文件的副本亦可於正常辦公時間（週一至週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00至下午6:00）在投資經理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89號李寶椿大廈21樓至22樓）查閱。

若閣下對上述改動有任何疑問，請即致電信託人：(852) 2500 1600或海通強積金僱主熱線：(852) 3663 72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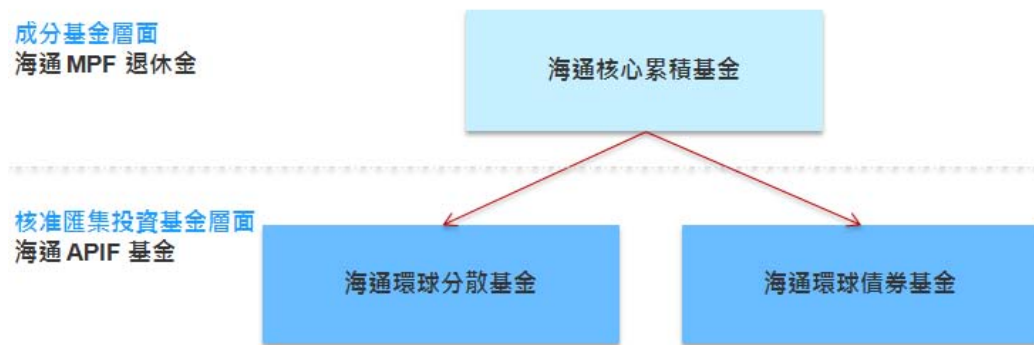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及海通國際投資經理有限公司

附錄1 – 海通核心累積基金及海通65歲後基金的投資政策及目標

海通核心累積基金

投資目標：海通核心累積基金的投資於目標是透過以環球分散方式投資為成員提供資本增值。

投資結構：海通核心累積基金的結構應為投資於兩個核准匯集投資基金（海通環球分散基金及海通環球債券基金）的投資組合管理基金，而該兩個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則直接投資於由股票證券及／或固定收入工具組成的投資組合及／或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一般)規例所允許的集體投資計劃。



投資策略：海通核心累積基金將投資於兩個核准匯集投資基金－海通環球分散基金及海通環球債券基金，兩者均由投資經理管理。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將分別在環球範圍主要投資於(i)在核准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藍籌股及股票相關證券，但或會不時投資於貨幣市場及/或其他固定收入工具；及(ii)由獲豁免當局（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一般)規例附表1第7(1)條）發行的投資級別債券。

投資經理連同環球股票及環球債券的投資專家亦會基於基本面研究為具有較高風險及回報特徵的投資目的選擇投資工具及分配資產，主動管理兩個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投資組合。藉採取上述投資策略，投資經理能更有彈性地實現海通核心累積基金的投資目標及取得優於採用被動管理（例如以跟踪已就預設投資策略採用的由香港投資基金會公佈的強制性公積金行業已發展參照投資組合）所獲得的回報。

資產配置：透過相關投資，海通核心累積基金的目標是以其60%淨資產持有較高風險資產，其餘投資於較低風險資產。較高風險資產的資產配置可能因應各種股票及債券市場的不同價格走勢而於55%至65%之間變動。海通核心累積基金的資產配置差異將按投資經理酌情決定。

地區配置：並無就任何特定國家或貨幣的投資訂明配置。

港幣貨幣投資：海通核心累積基金將透過其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透過貨幣對沖操作將港幣的實際有效貨幣投資維持在不低於30%的水平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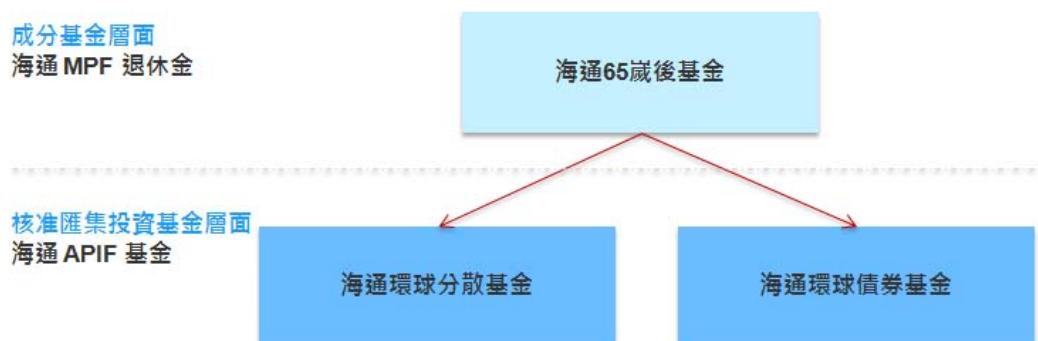
有關收購、持有及出售金融期貨合約、金融期權合約及證券借貸的政策：海通核心累積基金將不會就對沖以外的任何其他目的收購、持有或出售金融期貨合約或金融期權合約。海通核心累積基金將不會從事證券借貸。

內在風險及預期回報：投資者應注意，雖然股票一般提供較高的長線回報率，但投資於股票比投資於定息投資工具導致較大的內在波幅。雖然海通核心累積基金將會分散投資於世界各地不同市場，以最大限度地減少單一國家及地區的風險，但不能完全補足股票市場的波動性質。投資者應注意，海通核心累積基金承受多項與環球投資委託有關的風險。因此，投資經理認為，投資者應將海通核心累積基金視為一項中等風險投資。這是因為其投資於股票及債券投資之間實現良好平衡，並以環球方式進行。海通核心累積基金的長線回報預期略為高於海通核心累積基金的參照投資組合的回報。此有關風險及回報的資料僅供參考，並有待投資經理定期檢討。

海通65歲後基金

投資目標：海通65歲後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透過以環球分散方式投資為成員提供退休儲蓄的穩定增值。

投資結構：海通65歲後基金的結構應為投資於兩個核准匯集投資基金（海通環球分散基金及海通環球債券基金）的投資組合管理基金，而該兩個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則直接投資於由股票證券及／或固定收入工具組成的投資組合及／或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一般)規例所允許的集體投資計劃。



投資策略：海通65歲後基金將投資於兩個核准匯集投資基金－海通環球分散基金及海通環球債券基金，兩者均由投資經理管理。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將分別在環球範圍主要投資於(i)在核准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藍籌股及股票相關證券，但或會不時投資於貨幣市場及／或其他固定收入工具；及(ii)由獲豁免當局（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一般)規例附表1第7(1)條）發行的投資級別債券。

投資經理連同環球股票及環球債券的投資專家亦會基於基本面研究為具有較高風險及回報特徵的投資目的選擇投資工具及分配資產，主動管理兩個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投資組合。藉採取上述投資策略，投資經理能更有彈性地實現海通65歲後基金的

投資目標及取得優於採用被動管理（例如以跟踪已就預設投資策略採用的由香港投資基金公會公佈的強制性公積金行業已發展參照投資組合）所獲得的回報。

資產配置：透過相關投資，海通65歲後基金的目標是以其20%淨資產持有較高風險資產，其餘投資於較低風險資產。較高風險資產的資產配置可能因應各種股票及債券市場的不同價格走勢而於15%至25%之間變動。海通65歲後基金的資產配置差異將按投資經理酌情決定。

地區配置：並無就任何特定國家或貨幣的投資訂明配置。

港幣貨幣投資：海通65歲後基金將透過其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透過貨幣對沖操作將港幣的實際有效貨幣投資維持在不低於30%的水平上。

有關收購、持有及出售金融期貨合約與金融期權合約及證券借貸的政策：海通65歲後基金將不會就對沖以外的任何其他目的收購、持有或出售金融期貨合約或金融期權合約。海通65歲後基金將不會從事證券借貸。

內在風險及預期回報：海通65歲後基金的投資承受多項與環球投資委託有關的風險。投資經理認為，投資者應將海通65歲後基金視為一項低風險投資。這是因為海通65歲後基金的大部分投資須投資於投資級別環球政府債券，而該等債券被視為在環球金融市場中較為安全。海通65歲後基金的長線回報預期與海通65歲後基金的參照投資組合大致相同。此有關風險及回報的資料僅供參考，並有待投資經理定期檢討。